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议案》。

同意提名戴志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个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附：

个人简历

戴志利，男，汉族，198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湖南安化人，湖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曾获“湖南青年五四奖章”等荣誉。曾任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部投资经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投资总部高级投资经理，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管理部主管，湖南春光九汇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战略发展部副部长、部长等，现任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